

证券代码：430337

证券简称：朗威视讯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## 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证券简称变更概述

自2025年9月10日起，公司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证券简称变更，变更前公司证券简称为“朗威视讯”，变更后证券简称为“犀牛股份”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### 二、 变更原因

2024年12月31日，朗威视讯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5），《收购报告书》公告，犀牛之星投资控股（深圳）有限公司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，收购朗威视讯原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晨和田永梅的股份，朗威视讯控股股东拟由李晨田永梅变更为犀牛之星投资控股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，实际控制人拟由李晨田永梅变更为刘卫武。为满足公司未来战略规划和经营计划，依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证券简称由“朗威视讯”变更为“犀牛股份”。

本次变更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要求，符合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### 三、 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《关于拟变更

证券简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数为4人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.7575%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》。普通股同意股数11,463,275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

#### 四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目前公司所处的行业为信息技术-通信设备-通信传输设备，主营业务为节目制作环节的演播室系列产品、无线传输产品及其系统集成设备的生产、销售和租赁；节目信号的采集、传输相关技术服务以及衍生音视频内容的制作等。本次证券简称变更不涉及公司所处行业发生变化，不涉及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化，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与公司主营业务匹配。

#### 五、 备查文件

《北京犀牛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犀牛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  
2025年9月9日